

特急件

教育部會計處通報

105 年 11 月 17 日

通報編號：105 基金 127

通報別：基金專用

- 一、適用所屬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
- 二、檢送各校 106 年度立法院預算評估報告及模擬題回應格式，請各校儘速準備擬答，交由預算審查與會人員攜帶備詢用。
- 三、另請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5 時前將擬答傳送至本部各業務司承辦同仁彙總，並副知本處各承辦人員。擬答原則以 1 頁為限（重點部分請務必標記底線）。
- 四、各業務司承辦同仁聯繫方式：
高等教育司：(大學)謝育劭先生 tel：7736-6042
e-mail：dennis19889@mail.moe.gov.tw
(醫院)賴鵬聖先生 tel：7736-5887
e-mail：laips@mail.moe.gov.tw
技職教育司：吳宗融先生 tel：7736-6165
e-mail：wu1989919@mail.moe.gov.tw
終身教育司：洪玉瀨小姐 tel：7736-5709
e-mail：yujean@mail.moe.gov.tw
- 五、評估報告資料，將以電子郵件寄送至各基金預算承辦人信箱，請注意查收；模擬題回應格式已上傳至「教育部通報系統」，請自行下載使用。

一〇、臺北大學連年短絀，餐費卻年年成長並超支，允應擷節經費，以利轉虧為盈

該校 106 年度於材料及用品費項下用品消耗編列餐費 861 萬 1 千元。經查：

(一)餐費預算編列與執行應力求節約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校院公告之。」
2. 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第貳、作業基金、甲、業務收支及賸餘、三、支出：「(一)…。各基金之成本與費用應依照業務計畫之實際需要及本作業規範編列，並檢討減列不具效益，已過時或績效不彰之成本及費用。其中隨營運（業務）量變動者，應設法抑減，以降低成本率；業務成本與費用增加幅度，以不超過業務相關收入成長幅度為原則。」、「(四)材料及用品費：…3、用品消耗：應按本年度業務需要，本擷節原則核實檢討編列，非有具體理由，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
3. 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 點第 2 項：「業權基金應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推行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除較預算增加之政策性因素外，應達成年度法定預算盈餘（賸餘）目標。」

準此，為達校務基金自給自足之設立宗旨，各大學校院應

積極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以求達成有盈無虧之賸餘目標；而餐費屬消耗性費用，允宜秉持儉省精神編列預算，並本撙節原則支用經費。

(二)連年短絀，餐費卻年年成長並超支，允宜撙節經費

該校近年度營運執行結果均入不敷出，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短絀分別為 1 億 0,784 萬 1 千元、6,962 萬 8 千元及 2,821 萬 9 千元，且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數 1 億 0,176 萬 2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短絀 8,563 萬 3 千元，增加 1,612 萬 9 千元(18.84%) (詳附表 1)，應持續開源節流，以求減少短絀，進而轉虧為盈。

惟該校餐費執行年年均超支，且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885 萬 2 千元、1,163 萬 1 千元、1,212 萬 9 千元 (詳附表 1)，呈逐年增加之勢。在校務基金仍為短絀情形下，校務資源允宜以運用對教學有助益之範圍 (如圖書資源、宿舍基本品質等) 為首要，調整撙節研討會之餐費，並以辦理學生有實際需求之研討會為先，採實際出席人數而非簽到人數為餐費撥付原則，以有效抑減非必要之餐飲、點心。

附表 1：臺北大學餐費執行情形及短絀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103		104		105		106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6,863	7,613	6,863	10,063	6,863	10,435	6,863	4,884	6,863
建教合作成本	478	801	961	1,002	961	913	961	567	961
推廣教育成本	198	76	198	79	198	36	198	13	19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05	309	505	335	505	369	505	198	505
雜項費用	84	53	84	152	84	376	84	112	84
合計	8,128	8,852	8,611	11,631	8,611	12,129	8,611	5,774	8,611
本期短絀	112,497	107,841	86,764	69,628	87,726	28,219	85,633	10,171	101,762

※註：1. 資料來源，臺北大學提供及其各年度預算書、會計月報。

2.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實際數。

綜上，該校連年短絀，允宜積極抑減成本及費用，並將資源運用於對教學有助益之範圍（如圖書資源等）為先，惟該校餐費未以節約為原則，每年均超支且逐年增加，應予檢討改進。

（分機：1933 張峻萍）